

賴惠敏，《乾隆的百寶箱：清宮寶藏與京城時尚》

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24。502頁。

雲 妍*

賴惠敏教授新著《乾隆的百寶箱：清宮寶藏與京城時尚》已於2023年歲末出版(八旗出版社)，簡體字版新增一章，由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於2024年7月推出。¹這是繼《乾隆皇帝的荷包》(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14)之後，論述清宮物質生活史與社會經濟史的又一力作。賴教授常年勤於史料搜集，博聞廣識且筆力充沛，二書之間，還有關於清代在喀爾喀蒙古的商業經營研究，²也部分奠定了這本新著的研究基礎。

與《乾隆皇帝的荷包》一書偏重討論皇室財政收支不同的是，本書聚焦於十八世紀清宮的「寶藏」世界，追溯「時尚」背後的貿易之源和物質意涵。全書共設十章，分述毛皮、冠服、西洋紡織品、珊瑚、金銀器、鍍金器、黃銅、錫器、金屬祭器、西藏工藝和儀軌十個專題；所引材料甚廣，新舊出版之清宮檔案，外貿史料，清代曲詞、筆記，清末民初社會調查，科技文獻等，悉在徵引之列。書中還配有大量彩色圖片，充分將歷史文獻與可視器物連接起來，對深入闡明書中所述對象，多所貢獻。³

*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副研究員

¹ 簡體字版新增第十章「清宮的西藏工藝和儀軌」。又，繁體版中存在不少文字和標點上的粗疏，似出版前未能做最後的檢查；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編輯李期耀先生重新訂正，並配以清晰度更高之圖片。本文以這一版為準。

² 有系列論文發表，後輯成《滿大人的荷包：清代喀爾喀蒙古的衙門與商號》(北京：中華書局，2020)一書出版。

³ 例如，清宮檔案常有賞賜蒙古王公、喇嘛的記載，留下不少賞賜物品清單，書中引宮廷畫師姚文瀚〈紫光閣賜宴圖〉(圖3-9，頁131)呈現筵宴時的賞賜情景，使清單所載物品生動可見。又如，用故宮長春宮修護的實景照片，展示清代在屋頂鋪設錫板防水的工程(圖8-4，頁321)。

宮廷器物一般代表著一個社會物質技術和審美文化的頂峰。近年來，兩岸故宮及海外博物館關於清宮器物的展覽增多，藝術品拍賣公司也經常推出清宮瓷器、漆器、佛教法器、宮廷繪畫、服飾、織綉等主題展覽，清代物品逐漸走進大眾視野。不過，人們看待這些器物時，往往偏重藝術角度的欣賞，很少思及背後的經濟史背景。本書首要的特徵，正如作者後記中自述，是「把博物館的器物放在乾隆時代的經濟史脈絡來討論」（頁 495）。

按照書中所揭，乾隆朝頒布的《皇朝禮器圖式》中，規定帝室、王公、百官冬季服飾依等級使用貂、獺、狐、鼠等皮，而最好的毛皮——海龍（Sea lion）、紫貂、黑狐皮等多來自俄羅斯以及美洲，借由恰克圖貿易輸入中國（第一、二章）。《皇朝禮器圖式》還規定皇帝的雨衣使用「羽緞」，而羽緞產自荷蘭，由俄商販賣到中國（第二、三章）。清人朝珠、鈕扣等衣冠配飾和各類器物上流行使用的紅珊瑚，產自遙遠的地中海，分由陸路和海路進口到中國（第四章）。乾隆時期因崇揚藏傳佛教製作了大量佛像及法器，並在北京、熱河興建金寶頂建築，皆採用紅銅鍍金技術，而鍍金所需要的水銀，主要自英國東印度公司、丹麥、荷蘭、美國的商船輸入；所需用的紅銅（較比青銅、黃銅等更適合鍍金），除由滇銅提煉外，很多進口自日本（第六章）。清宮大量使用錫製品，還用錫作為宮苑建築的屋頂防水用材，而高品質錫來自歐美各國，現今所見錫茶罐、錫餐具、髹漆錫裡祭器、錫裡衣箱、錫裡冰桶、錫質旅行用品，以及錫玻璃鏡、錫玻璃畫等物，其原材料多係從英國、東南亞及荷蘭東印度公司賣到日本、再轉運到中國（第八章）。由此，清代的物質具象背後，過去一般認為是民族文化特徵使然，而本書的考察，揭示出十八世紀的全球化貿易在其中扮演了重要角色。

在藝術史研究領域曾興起過文化史、政治史的面向，近年又多出現跨國史和全球化視角，關注藝術品背後的世界性連接。⁴然而在藝術史與經濟史之間明確建立起橋樑的，尚不多見，本書的研究無疑具有突破意義。

⁴ 近例如 Edward S. Cooke 新著 *Global Objects: Toward a Connected Art History* (Princeton and Oxford: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22).

本書的另一重要特徵，是提供了大量的事實性論述。作者常能於海量文獻中辨識有價值的信息，又將碎片化的知識整合，從而形成新的史實發現。

這些發現，有些經數字統計得來。例如，書中統計出乾隆皇帝在位 60 年，共花費了「40 餘萬兩黃金、8000 萬兩白銀、150 萬多斤銅及無數的珊瑚、珠寶等成做藝術品味非凡的器物」（頁 265）；錫的使用數量「超過 300 萬斤」（頁 307）。又如，通過整理《恰克圖商民買賣貨物清冊》等資料，發現十九世紀上半葉，俄國呢子暢銷中國超過其他國家，「中國北方口岸常見到的是俄國的紡織品，運至上海、寧波的俄國呢子比英國進口的多 12 倍」（頁 130）。⁵ 這些都是重要的經濟史事實。

有些是同前代歷史比較得來。例如，中國歷史上的鍍金器物大多以銀鍍金，但作者發現，清朝以銅鍍金的器物比明代多（頁 242）。明代壇廟陳設祭品「器用瓷」（頁 344），到了清代，雍正時期「範銅爲器」，乾隆時期則製作不同材質的祭器（頁 347）。與乾隆之後的時期比較，也有所得。如通過分析《清宮內務府造辦處檔案總匯》所載后妃器皿，發現盛清時製作金銀器，金子成色高，到十九世紀，后妃器皿則以鍍金居多，且外包給北京的銀樓製作（頁 187）；到了清末，皇太后、皇后所用金質膳具更減少許多，以銀、錫器居多（頁 197、198）。

有些知識和觀念在當時習以爲常，但今日已不熟悉，作者重新將其帶回人們的視野。例如書中對清代珊瑚流行原因的揭示：紅珊瑚在佛教中是「吉祥的象徵，能夠辟邪」（頁 147），印度和中國西藏將其「視爲如來佛的化身」（頁 154）；在軍事上，清代武備用的馬鞍、盔甲、橐韃往往鑲嵌珊瑚，「求其戰無不勝」（頁 175）；在民間，因象徵富貴，「爲年畫繪製的題材」（頁 183）。又如，同是官方機構，戶部、內務府廣儲司、工部製造庫的砝碼卻不一致，廣儲司平比戶部庫平每百兩重一錢，工部製造庫平則較戶部庫平每百兩輕至四兩（頁 187）。

⁵ 不過，書中並未考察這一數字是某一年的個別現象，還是常年的水平。

有些知識在當時亦未必了然。如「回回布」、「回錦布」、「喃坎布」這些物品，如果從字面上揣測，可能被認為來自新疆，但作者根據恰克圖商號等檔案，發現是來自俄羅斯進口的布（頁 124）。民國時期故宮博物院所藏之石青緞補絨雲頭朝靴、石青緞尖底朝靴，亦「係採用俄國之回絨」（頁 140）。又如「哆囉呢」，作者根據 1845 年《澳門月報》考其來源，「來自俄國的產品主要是一種粗糙的哆囉呢，這種呢多半在俄國織的，但也有一定的數量來自比利時和薩克森」（頁 130）。

以上發現雖然看似零微，但對於重新審視一些「熟知」的歷史，往往能提供新的認識基礎。英國學者沈艾娣（Henrietta Harrison）在較近的一次演講中即提到，《乾隆皇帝的荷包》所提及的中俄恰克圖邊境貿易談判與廣州通商活動並無本質區別，啓發了她不同意過往學者認為馬嘎爾尼使團謁見乾隆皇帝時，因禮儀爭議使雙方毫無機會商討貿易條約的說法。⁶

除上述兩個特徵外，本書對於技術史頗加留意，從第五章到第十章皆有大量篇幅討論各種工藝，因作者發現，與明代《天工開物》相比較，內務府造辦處等諸檔中記載的成作各種器物的配方和技術，都「更詳細、複雜」（頁 232）。如在《宮苑則例》中，記載鍍金配方是「水銀爲金重量之 7 倍」（頁 232）；《匠作則例》等檔案顯示出，清代受西藏工藝的影響發展出「胎鍛技術」打造大型銅器，與內地泥胎或鑄造的方式不同（第十章）。作者還結合宋代《營造法式·瓦作》、《清代匠作則例》、梁思成《清工部〈工程做法則例〉圖解》等文獻，發現古代建築屋瓦下的防水技術到清代有了新的發展——宋代屋瓦下鋪襯柴、版、竹、葦等物料，明代在望板上鋪「二氈三油防水層」，但油氈二、三十年就會老化；到清代，工部以高麗紙和桐油處理防水，宮廷則將錫片鋪在榜紙上，效果更佳（頁 319）。在作者看來，這些記載反映出某些技術較明代進步，同時也反映出清宮工藝技術來源的多元。

⁶ 〈沈艾娣（Henrietta Harrison）教授演講「翻譯的危險：清朝與大英帝國兩位翻譯家的非凡人生」紀要〉，《明清研究通訊》，期 101（2024 年 2 月），http://mingching.sinica.edu.tw/Academic_Detail/1210（2024 年 3 月 20 日檢索）。

通過全書十個專題的論述，作者提出不少新的觀察，以筆者微見，最重要者有三項。第一，十八世紀的全球化貿易對清宮的物質世界影響甚多。第二，與明代由士大夫主導流行時尚不同，清代的時尚是自上而下的傳播，由宮廷推及民間。第三，俄羅斯在乾隆時期的中外貿易中具有優勢地位。

藉由貿易推動形成的器物文化的改觀，是一個有趣且值得探討的議題。不過，書中除了毛皮的貿易增長能對應於十八世紀宮廷物質趨勢，其它如紡織品、水銀、錫的進口增長皆為十九世紀數字，羽緞、珊瑚等物則無確切的貿易數字，證據似顯不足。

器物衍變是漫長而複雜的過程。如果將明代《格古要論》所載奢侈品援為參照，可以發現，珊瑚、琥珀、瑪瑙、貓睛石、水晶石、象牙、犀角、玳瑁等明清兩代皆有；花羊角、毛犀、骨篤犀、龜筒、紅豬牙等雖在明代曾經流行，到清代則鮮有提及。即使兩代皆有的物品，地位也不盡相同，比如明代以玳瑁為貴，地位大概僅次於金，⁷但到了清代，則遠不如珊瑚。清代當舖祕籍《定論珍珠價品寶石沉頭》甚至載「俱無大價」。⁸在這裡，十八世紀西藏納入清代版圖和清統治者大力弘揚藏傳佛教這一歷史過程，值得特別關注。書中所引羅伯特·比爾《藏傳佛教象徵符號與器物圖解》提到，代表視覺的貢品有「五寶」、「七寶」之謂，「以金、銀、珊瑚和珍珠構成前四寶，琉璃、綠松石或寶石排列第五位。七寶的排列順序為金、銀、珊瑚、珍珠、琉璃、鑽石、寶石……瑪瑙、琥珀可能取代鑽石、寶石之類」（頁 437）。此可略見清代的奢侈品位序近乎圍繞宗教產生。當然，作者已經充分注意到藏傳佛教對於清宮物質文化的影響，專闢「西藏工藝和儀軌」一章，援引《章嘉國師若必多吉傳》概括稱，「凡是西藏有的，宮廷無所不有」（頁 399-400）。顯然，這種影響主要是宗教渠道的，而非貿易。

⁷ 據〔清〕張廷玉等奉敕修，《明史》（北京：中華書局，2011）載，公侯伯之朝冠，皆加「籠巾貂蟬」，公玉蟬，侯金蟬，伯玳瑁蟬。參該史書卷 67，〈志第四十三·輿服三〉，頁 1634。

⁸ 國家圖書館分館編，《中國古代當舖鑒定祕籍（清鈔本）》（北京：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複製中心，2001），頁 542。

在兩代器物的諸種連續與斷裂間，全球化貿易與非經濟因素各自扮演何樣的角色，仍可進一步探討。

書中所發現的十九世紀呢絨、錫、銅等物進口量的增長，雖然不足作為上述第一項觀察的依據，但對第二項觀察不失為一種印證，因為自上而下的時尚傳播會帶來民間市場的需求，而這在時間上將經歷一個過程。如果不做絕對的判斷，清代還有其他很多現象可以佐證這一觀察。如在目前發現的清代 100 多位官員抄家清單中，除了東珠、金器等明確規定只有皇家才可以使用的物品，官員家產一般都包括玉器、銅器、瓷器、毛皮（包含皮衣）、朝珠、木器、字畫、書籍等，與內務府所載宮內物品相比，幾乎只有等級的區別，而無種類的差異。⁹筆者統計過乾隆時期 15 位官紳的書畫收藏，排在收藏數量前三位的分別是清代的惲壽平、明代的董其昌和文徵明。¹⁰眾所周知，乾隆皇帝對於董其昌的書畫偏愛有加，可見，清代「上行下效」在很多方面都有明顯的體現，時尚也不例外。

第三項觀察雖然沒有被集中討論（也沒在結論部分中提及），但在作者此前的著作中已多有揭示。本書各章對此有更進一步的呈現，包括明確述稱，冠服圖中有各種珍貴的毛皮，「有些是雍正五年（1727）中俄恰克圖貿易後的新興商品」（頁 104）；「18 世紀中國對呢絨、毛皮的大量需求，促使俄國商人從普魯士、荷蘭和英國進口呢絨，轉運到恰克圖貿易」（頁 114）；「俄羅斯的紡織品在中國價格低廉，甚至打垮從歐美其他國家進口的紡織品，成為中國官宦、庶民喜愛的商品」（頁 107）。過去在「廣州一口通商」的敘事習慣下，

⁹ 參見雲妍、陳志武、林展，《官紳的荷包：清代精英家庭資產結構研究》（北京：中信出版社，2019）。

¹⁰ 此 15 人是：浙江巡撫、兩浙鹽政常安（1747），廣東韶州府知府楊國棟（1751），湖北布政使朱一輩（1751），雲貴總督恆文（1757），署湖北巡撫周琬（1763），雲南布政使錢度（1772），四川布政使劉益（1772），盛京戶部侍郎瓦爾達（1773），士紳高穉（1775），雲南巡撫裴宗錫（1780），雲南迤南道莊肇奎（1780），雲貴總督李侍堯（1780），浙江巡撫王賈望（1782），五品翰林秦鑣（1784），一人姓名及年代無考。書畫清單見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乾隆朝懲辦貪污檔案選編》（北京：中華書局，1994）；上海書店出版社編，《清代文字獄檔（增訂本）》（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11）；魏美月，《清乾隆時期查抄案件研究》（臺北：文史出版社，1996）。未刊者藏於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

中俄陸路貿易（包含歐亞之間通過俄商的轉運貿易）被長期忽視，通過本書的發掘，十九世紀中葉之前的中外貿易格局顯然更加清晰了。

本書徵引廣泛，但稍感遺憾的是，不少地方未做精細梳理。例如，關於羽緞，先後稱「製作雨衣的材料為羽緞，是荷蘭進口的商品」（頁 80），「羽紗是清代官定的雨服」（頁 110），引清代《當譜集》「經絲緯毛望日光地起金星，有羽毛的為羽毛縐，無羽毛的為縐」（頁 133）。眾多似同又非同的物品名稱，僅限於文獻徵引而未加考釋辨析，難免讓人困惑。據《當譜集》等記載，清代此類物品還有羽縐、羽絹、羽綾、羽布、羽絨、羽蔴等，分「洋貨」、「廣貨」，「但分羽緞、羽紗、羽綾、羽布、羽縐，有此五等之別」，但具體材質不甚了然。¹¹關於這類織物，可以補充現有的一些研究。如宋文〈清代西洋呢絨考析〉一文，根據《韋氏詞典》對 camblet 的釋義，分析羽緞、羽紗「為一種由羊毛與絲或棉制成的織物」，其間是品質的差異（羽緞優於羽紗）。¹²王允麗用現代手段檢測故宮博物院所藏兩件「羽毛紗」樣品，發現係桑蠶絲與羊毛的織物。¹³

此外，書中對於價格數據引用不甚精確。如第二章提到「北京元狐皮價格高，2 張約估銀 90 兩」（平均每張 45 兩）。此則數據來自乾隆二十二年（1757）「查封解任巡撫郭一裕任所財物及契載田房價值交易銀兩單」，¹⁴似為雲南當地估變之價。如果採用相近年分的京城內務府紀錄——每張 28.62 至 30.18 兩，¹⁵應更合適。

第三章述珊瑚價格，根據的是乾隆十年（1745）《清宮內務府造辦處檔案總匯》所載「每兩 8 換」，認為「只比黃金便宜一點」。但是，這是乾隆早期的價格。如果按照《當譜集》所載，「珊瑚佛頭，二兩一副，銀貳百兩」（「寶

¹¹ 皆見國家圖書館分館編，《中國古代當舖鑒定秘籍（清鈔本）》，頁 112-113、334。

¹² 宋文，〈清代西洋呢絨考析〉，《故宮博物院院刊》，2021 年第 4 期，頁 58。

¹³ 王允麗，〈清代紡織面料——「羽毛紗」的織物結構研究〉，《中國文物科學研究》，2014 年第 1 期，頁 80。

¹⁴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乾隆朝懲辦貪污檔案選編》，冊 1，頁 33。

¹⁵ 乾隆二十六年六月四日，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檔號 05-0192-017。

石類」)，¹⁶推計約每兩值銀 100 兩，如此便遠高於黃金之價了。而到了嘉慶 24 年，內務府《奏銷檔》載珊瑚數珠折銀，「每兩作銀二兩」，¹⁷又遠低於黃金價格。可見不能一概而論。

以上所摘皆微不足道，概無損於本書已有的價值。相信它所提供的諸多事實發現，有助於推動一系列新的歷史常識的形成，它所開啓的探討空間，也能豐富更多關於十八世紀的研究。

¹⁶ 國家圖書館分館編，《中國古代當舖鑒定秘籍（清鈔本）》，頁 31。

¹⁷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藏，奏銷檔號 497-269。